附件2：

关于2021年江门市江海区教师公开招聘（第一场）体检事项的通知

　　2021年江门市江海区教师公开招聘考试（第一场）于4月11日结束，所有考生综合成绩已公布，请入围体检人员参加体检。现将体检事项通知如下：

　　一、体检时间：2021年4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:30。

　　二、体检地点：广东省江门市人民医院体检中心（地址：广东省江门市蓬莱路19号）。

　　三、体检分组：体检人员上午8:00集中签到，服从工作人员现场分组安排。

　　四、体检费用及标准：体检费约250元（费用自理），可刷卡、微信或现金支付；体检标准按照《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（2013年修订）》执行。

　　五、体检纪律：考生所携带的通讯工具，须全程关机，按照工作人员指引和体检顺序进行体检，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；体检全程考生不接触体检表。对违反规定使用通讯工具、与本次体检无关人员会面或交谈、未经许可离开体检现场的，取消体检资格。请考生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防疫工作。

　　六、考生离场：经医院工作人员确认体检项目无漏检、误检后，经教育局工作人员确认交表后方可自行离开医院。

　　七、复检：体检医疗机构和体检医师根据体检项目的规定，区别不同情况进行检查和复检。对心率、视力、听力、血压等项目达不到体检合格标准的，应安排当日复检；对边缘性心脏杂音、病理性心电图、病理性杂音、频发早搏（心电图证实）等项目达不到体检合格标准的，应安排当场复检。考生对非当日、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时，可以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3日内，向招录单位提交复检申请。复检只能进行1次，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复检前，招录单位应对复检项目严格保密。请考生务必保持电话联络畅通。

八、体检须知

（一）为了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，均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（二）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（三）体检表上贴近期二寸免冠照片1张，体检人员自备。

（四）体检表第二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（五）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（六）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，即体检当天空腹并憋尿。

（七）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。

（八）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。

（九）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　　九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入围体检的考生，应于体检当天携带本人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免冠照片准时到达体检集中地点。

（二）体检当日最好穿宽松、休闲衣服，女士不要穿连衣裙，不佩带金属首饰。

（三）请考生提前熟悉指定的集中地点和交通路线，预足时间，确保准时抵达，切勿因迟到而造成遗憾。

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

2021年4月12日